

关于 2025 年度安徽省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空调机框架协议采购（第一批次）采购需求公示公告

各相关供应商：

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现就 2025 年度安徽省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空调机框架协议采购（第一批次）采购需求（附件 1）进行公示。

如对公示内容有任何意见或建议，请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 17:30 前，将反馈意见(或建议) 和相关证明文件（包括技术标准、产品彩页、检测报告等）加盖公章后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 wangzh@ahggzyjt.com。我中心将对意见或建议进行汇总，进一步修订完善采购需求。

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感谢您的参与、支持和配合。

项目联系人：张工、王工

联系电话：0551-66223645、66223946

附件：1. 2025 年度安徽省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空调机框架协议采购（第一批次）采购需求

2. 2025 年度安徽省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空调机框架协议采购（第一批次）采购需求反馈意见书

附件 1:

2025 年度安徽省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空调机框架协议采购（第一批次）

一、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为响应产品生产厂家或者针对本项目的生产厂家唯一授权供应商；
 - (2) 提供响应产品（不包括配件）有效期内的 3C 认证承诺；
 - (3) 提供响应产品（不包括配件）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二、采购需求

包段	匹数	能效等级	冷暖类型	额定制冷量(W)	额定制热量(W)（不含电辅加热功率）	全年能源消耗效率(APF)	噪声(dB)	最高限制单价（含标准配件及服务）(元/台)
壁挂式空调								
1				≥2500	≥3400	≥5.00	/	2600
2	1P	1 级	冷暖	≥2500	≥3400	≥5.10	室外机噪声≤52 室内机噪声≤41	3300

3	2 级			≥ 2500	≥ 3500	≥ 5.20	室外机噪声≤52 室内机噪声≤41	4000
4				≥ 2500	≥ 3300	≥ 4.50	/	2300
5				≥ 2500	≥ 3300	≥ 4.55	室外机噪声≤52 室内机噪声≤41	3000
6				≥ 2500	≥ 3400	≥ 4.60	室外机噪声≤52 室内机噪声≤41	3700
7	1.5P	1 级	冷暖	≥ 3500	≥ 4500	≥ 5.00	/	2900
8				≥ 3500	≥ 4500	≥ 5.10	室外机噪声≤53 室内机噪声≤43	3600
9				≥ 3500	≥ 4500	≥ 5.20	室外机噪声≤53 室内机噪声≤43	4300
10		2 级	冷暖	≥ 3500	≥ 4400	≥ 4.50	/	2600
11				≥ 3500	≥ 4500	≥ 4.55	室外机噪声≤53 室内机噪声≤44	3300
12				≥ 3500	≥ 4500	≥ 4.60	室外机噪声≤53 室内机噪声≤44	4000
13	2P	1 级	冷暖	≥ 5000	≥ 6400	≥ 4.50	/	5400
14				≥ 5000	≥ 6600	≥ 4.60	室外机噪声≤55 室内机噪声≤47	6100

15		2 级	冷暖	≥ 5000	≥ 6600	≥ 4.70	室外机噪声≤55 室内机噪声≤47	6600
16				≥ 5000	≥ 5700	≥ 4.00	/	4800
17				≥ 5000	≥ 5700	≥ 4.05	室外机噪声≤55 室内机噪声≤47	5600
18				≥ 5000	≥ 5700	≥ 4.10	室外机噪声≤55 室内机噪声≤47	6100
19	3P	1 级	冷暖	≥ 7000	≥ 9000	≥ 4.20	/	7300
20				≥ 7000	≥ 9000	≥ 4.30	室外机噪声≤57 室内机噪声≤49	7800
21				≥ 7000	≥ 9000	≥ 4.40	室外机噪声≤57 室内机噪声≤49	8300
22		2 级	冷暖	≥ 7000	≥ 8000	≥ 3.70	/	6300
23			冷暖	≥ 7000	≥ 8000	≥ 3.80	室外机噪声≤57 室内机噪声≤49	6800
24			冷暖	≥ 7000	≥ 8000	≥ 3.90	室外机噪声≤57 室内机噪声≤49	7300

25	2P	1 级	冷暖	≥ 5000	≥ 6000	≥ 4.50	/	4800
26			冷暖	≥ 5000	≥ 6000	≥ 4.60	室外机噪声≤56 室内机噪声≤47	5800
27			冷暖	≥ 5000	≥ 6000	≥ 4.70	室外机噪声≤56 室内机噪声≤47	6800
28		2 级	冷暖	≥ 5000	≥ 5800	≥ 4.00	/	4300
29			冷暖	≥ 5000	≥ 5800	≥ 4.10	室外机噪声≤56 室内机噪声≤47	5300
30			冷暖	≥ 5000	≥ 5800	≥ 4.20	室外机噪声≤56 室内机噪声≤47	6300
31	3P	1 级	冷暖	≥ 7000	≥ 8000	≥ 4.20	/	6800
32				≥ 7000	≥ 8400	≥ 4.25	室外机噪声≤58 室内机噪声≤50	7800
33				≥ 7000	≥ 8800	≥ 4.30	室外机噪声≤58 室内机噪声≤50	8800
34		2 级	冷暖	≥ 7000	≥ 8000	≥ 3.70	/	5800
35				≥ 7000	≥ 8200	≥ 3.75	室外机噪声≤58 室内机噪声≤50	6800
36				≥ 7000	≥ 8400	≥ 3.80	室外机噪声≤58 室内机噪声≤50	7800

37	5P	1 级	冷暖	≥ 12000	≥ 13000	≥ 4.20	室外机噪声 ≤ 61 室内机噪声 ≤ 53	13800
38		2 级	冷暖	≥ 12000	≥ 13000	≥ 3.70	室外机噪声 ≤ 61 室内机噪声 ≤ 53	11800

- 注：1. 供应商所投产品（不包括配件）须符合国家标准，属于实行强制认证的产品必须具有处于有效期内的3C认证，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格式自拟），未提供的响应无效。
2. 供应商所投产品（不包括配件）须具有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格式自拟），未提供的响应无效。
3. 供应商可参与响应多个包段但每个包段只可用一款型号产品参与响应，且每个型号的产品只能投一个包段，不可用同一款型号产品响应多个包段。供应商用多款型号产品响应同一包段，或用同一款型号产品响应多个包段的，其对相应包段的响应都将被拒绝。
4. 供应商为响应产品生产厂家或者针对本项目的生产厂家唯一授权供应商；由唯一授权供应商参与本次征集的，供应商须提供由空调机生产厂家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授权书内容应包含且不限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唯一授权事项(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签署相关文件和徽采云系统网上操作等)，且必须由空调机生产厂家加盖公司公章】。

三、报价要求

1. 响应报价包括产品费用、安装调试费、测试费、培训费、运行维护费用、税费、标准配件和质保服务，以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采购合同发生的所有费用。
2. 响应报价为最终采购人实际采购价格，不含附加配件及服务的费用。
3. 供应商所响应的价格应不高于同时期销售给任何使用方的价格以及向任何其他集采机构协议供货提供的优惠后的价格。供应商应承诺入围后在框架协议有效期内，确保销售给安徽省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的空调机价格不高于同时期销售给任何使用方的价格以及向任何其他集采机构协议供货提供的优惠后的价格。
4. 入围供应商协议期内，原入围空调机因停产、升级等原因更替为新款机型，则该新款机型仍执行原机型响应报价，并提交协议期内服务执行不低于该老款机型的相关承诺。集中采购机构对入围供应商提交的相关内容进行审核。
5. 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报价是采购人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最高限价，采购人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在限价范围内协商确定最终成交价格。最终成交价不受最低限价限制。
6. 响应产品（不包括配件）具有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需提供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扫描件，对响应价格给予 5%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四、其他要求

1. 安徽区域总联系人具体负责入围后采购人对其入围产品的有关咨询、签订和执行合同、无条件履行售后服务承诺和接受投诉等事务。总联系人必须由入围供应商的在职人员担当。总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在入围后尽量保持不变，若有变动，应及时补缺，并向征集人做好更新备案。

2. 采购人有权从入围供应商指定的代理商中选择供货商，货款由最终采购人支付给选定的代理供应商。

3. **合同授予：**入围供应商可以直接接受采购人合同授予，也可以委托一家或多家代理商接受采购人合同授予并履行采购合同。入围供应商及其代理商应当根据框架协议的约定，向各采购人提供入围产品和服务。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委托代理商发生变动的，入围供应商应及时向征集人申请委托代理商变更。

（1）代理商条件

入围供应商选择代理商时，应确保其在对应供货范围内有较好履行采购合同的能力，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代理商管理

入围供应商负责其委托的代理商管理，并在框架协议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代理商根据与入围供应商签订的委托协议开展活动，其行为的法律后果由入围供应商承担。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入围供应商委托的代理商存在无正当理由据不接受合同授予，或者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规定的，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仍未按约定履行，或者存在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的，入围供应商应当终止与其签订的委托协议，并按照框架协议约定，积极协调其委托的其他代理商接受合同授予，履行合同义务，确保采购活动顺利完成。

附件 2:

2025 年度安徽省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空调机框架协议采购（第一批次）的反馈意见

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针对 2025 年度安徽省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空调机框架协议采购（第一批次）采购需求公示，我单位反馈意见如下：

1、

2、

3、

...

特此函告

单位名称（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